

证券代码：836241

证券简称：比特耐特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6月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4026号田面城市大厦21E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5月1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邓长久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、董事会秘书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邓长久续任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了邓长久、徐光辉、牛大军、朱

西峰、刘桂勤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选举邓长久继续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邓长久续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请邓长久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朱西峰续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请朱西峰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陈旭续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请陈旭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宋雪梅续任公司财务总监暨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公司经营管理需要，现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聘请宋雪梅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暨董事会秘书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。宋雪梅已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董秘资格证书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上述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比特耐特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6月6日